

山东尚房律师事务所律师服务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方式	服务内容	收费标准	说明	备注
办理刑事案件 服务费	计件收费	侦查阶段	3000 元—10000 元/件	1. 刑事案件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同时涉及数个罪名或数起犯罪事实，可按照所涉罪名或犯罪事实分别计件收费。 2. 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的民事诉讼部分，参照民事诉讼案件标准收费。 3. 办理侵财类、职务类及重大疑难案件收费，可按规定标准的 1—5 倍收费。	重大、疑难、复杂诉讼案件经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协商一致，可以在规定标准 5 倍之内（含 5 倍）协商确定收费标准。
		审查起诉阶段	3000 元—15000 元/件		
		一审阶段	3000 元—25000 元/件		
		二审、审判监督、死刑复核阶段	3000 元—25000 元/件		
民事、行政及劳动、商事仲裁案件法律服务费	计件收费	不涉及财产关系的案件	3000 元—15000 元/件	不涉及财产关系的民事诉讼、行政诉讼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群体性诉讼案件、婚姻继承案件，以及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抚恤金、救济金、工伤赔偿、劳动报酬案件。	重大、疑难、复杂诉讼案件经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协商一致，可以在规定标准 5 倍之内（含 5 倍）协商确定收费标准。

	按标的额 比例收费	涉及财产 关系的案件	1 万元-10 万元部分 收费比例为 6%—9%； 10 万元-100 万元部分 收费比例为 5%-6%； 100 万元-500 万元部分 收费比例为 3%-5%； 500 万元以上部分收费比例 1%-3%。		
非诉讼业务 法律服务费	计件收费	法律咨询	300 元—5000 元/件		
		出具法律文书	1000 元—10000 元/件		
		审查法律合同、章程 等法律文件	500 元—10000 元/件		
		法律尽职调查	3000 元—20000 元/件		
		法律顾问	20000 元—100000 元/年		



	按标的额 比例收费	专项法律事务	1 万元-100 万元部分 收费比例为 7%-10%; 100 万元-500 万元部分 收费比例为 5%-7%; 500 万元-5000 万元部分收费 比例为 3%-5%; 5000 万元以上部分收费比例 为 1%-3%。	办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专项法律服务, 涉及公司上 市、投资、融资、发债、公 司设立、改制、重组、并购、 破产、解散、清算等事务以 及尽职调查、设计交易结构 或方案、参与项目磋商谈 判, 按主管或监管部门要求 出具法律意见书等。	
全部法律事务 收费	计时收费	按照律师计时收费 标准和办理法律事 务的计费工作时间 收取律师服务费	300 元—3000 元/小时	计费工作时间是律师办理 法律事务的有效工作时间, 包括律师向委托人了解案 情、调查取证、查阅案卷、 起草诉讼文书和法律文件、 会见被限制人身自由的人 员、出庭、参与调解和谈判、 商议工作方案、代办各类手 续以及办理其他相关法律 事务的必要时间。	



禁止刑事诉讼案件、行政诉讼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群体性诉讼案件、婚姻继承案件，以及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抚恤金、救济金、工伤赔偿、劳动报酬的案件实行或者变相实行风险代理。	风险代理	标的额不足人民币100万元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18%	应当与委托人签订风险代理收费合同，并在风险代理合同中以醒目方式明确告知当事人风险代理的含义、禁止适用风险代理案件范围、风险代理最高收费金额限制等事项，并就当事人委托的法律服务事项可能发生的风险、双方约定的委托事项应达成的目标、双方各自承担的风险和责任等进行提示。	
		标的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足500万元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15%		
		标的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不足1000万元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12%		
		标的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不足5000万元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9%		
		标的额在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的部分	不得超过标的额的6%		
办案费	实际价格	鉴定费	按实收取	律师事务所应当向委托人提供代其支付的费用和异地办案差旅费清单及有效凭证。	
		公证费			
		异地办案所需			
		差旅费 经委托人同意 垫付的其他费用			

本收费标准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